

客家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422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
棟17樓

聯絡人：邱慧珠

聯絡電話：02-8995-6988#541

電子信箱：ha0552@mail.hakka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客會語字第11367001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A55000000A113670014100-1.pdf、A55000000A113670014100-2.pdf、
A55000000A113670014100-3.pdf、A55000000A113670014100-4.pdf)

主旨：為鼓勵各單位員工參與客語能力認證，建請惠予給予參加
113年度客語能力各級認證之所屬同仁補休，並轉知所轄
(屬)各單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「113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認證」訂於113年9月7日
(星期六)及9月15日(星期日)辦理2梯次全國認證，另
於113年1月至12月(9月份除外)每月擇一考區辦理多梯次
認證；「113年度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」訂於113年3
月23日(星期六)及10月5日(星期六)舉行；「113年度
客語能力高級認證」訂於113年10月5日(星期六)舉行。
為鼓勵踴躍參與認證，建請給予當日參加上開認證者補
休，以提升參與意願，並轉知所轄(屬)機關(構)、公
所及學校等單位。
- 二、檢附本會113年度各級認證日程表、基礎級暨初級認證及第
1次中級暨中高級認證簡章各1份；另本年度高級認證書寫
測驗題型內容已有調整(如附件)，相關客語能力各級認

B065201 文教發展科 113/02/15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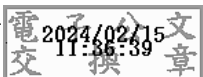
1130040841

有附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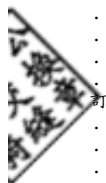
證之能力指標、通過標準及報名資訊等可至本會官網/客語
能力認證專區 (<https://reurl.cc/WR0gok>) 及客語能力認
證網站 (<https://hakkaexam.hakka.gov.tw>) 查詢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、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

副本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

裝



線

